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0 万元~4,200 万元之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6,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 2017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预计：

1、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19,202.07 万元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0 万元~2,300 万元之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3,700 万元。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0 万元~4,200 万元之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6,000 万元左右。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02.07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28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财务部门确认处置金属制品相关资产收益有误：未考虑过渡期损益的归属问题，少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800 万元；在计算非经常性损益时，漏算处置子公司实现的部分收益约 23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再次核算后的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致歉说明和对相关责任人的认定情况

公司及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深表歉意，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提高业绩预测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强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及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并就本次业绩预告更正事项涉及的相关责任人作出严肃处理，避免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